

广州南沙塑胶颗粒报关，南沙港再生颗粒报关，再生料报关

产品名称	广州南沙塑胶颗粒报关，南沙港再生颗粒报关，再生料报关
公司名称	广州埔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
价格	500.00/件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广州市黄埔区骏雅北街3号511房
联系电话	020-82288580 15919686214

产品详情

广州南沙塑胶颗粒报关，南沙港再生颗粒报关，再生料报关--广州南沙塑胶颗粒报关，南沙港再生颗粒报关，再生料报关

从台湾、香港、韩国、日本、新加坡、美国、澳洲等塑胶粒及制品（正牌料、副牌料、再生料）进口至深圳、广州、厦门、上海、宁波、青岛、天津等大港进口枢纽的辐射力，灵活化整合各个口岸的港航、关务、进出口权、保税仓、监管仓、中转仓、拖车等物流资源。进口业务覆盖到华南区、华东区各大主要工业城市。塑胶粒及制品进口一般贸易，保税区物流园代理服务！

一、塑胶粒及其制品进口大分类：

正牌料、副牌料、再生料；

备注:如何区分是否再生料。通关取样检测外观、定性、成色等条件做出判定，判定通过则显示属于再经济出造粒的共聚物颗粒料（再生料），判定证书一正三副，未经书面许可，不得部分复制。

备注：

再生料进口需要办理CCIC再生料判定手续，证明该批次产品属于再生料，CCIC部门将会依据货物的外观、定性、成色等条件做出判定，判定通过则显示XX属于再经济出造粒的XX共聚物颗粒料（再生料），判定证书一正三副，未经书面许可，不得部分复制。

二、塑胶粒及其制品进口操作点：

1.客户提供到货通知书、正本提单或电放提单去船公司交换单费、码头费等去换取进口提货单。

2.准备进口报关所需单证：

1) 必备单证：装箱单、合同一式一份、报关、报检委托书各一份；

2) 如是木制包装箱的需提供熏蒸证书及盖IPPC章已做消毒杀虫的处理；

3) 不同的产品所需要的特殊单证准备集全；

4) 有减免税关税的国家请提供想过国家优惠产地证；

3.进口申报后如海关审价需要，客户需提供相关价格证明。如信用证、招标书等海关所要求的文件。

4.海关打印税单后，客户需在15日缴纳税费。如超过期限，海关按日计征收滞纳金。

5.报关查验放行后，客户需及时到代理公司缴纳报关、报检代垫代办费。

备注：

一、进口单据：

1、收货人向货代提供进口全套单据；货代查清此货物由哪家船公司承运、哪家船代操作、在哪里可以换取提货单（小提单）。

2、进口单据包括：带背书的正本提单或电放副本、装箱单、发票、合同（一般贸易）。

3、货代提前联系场站并确认好提箱费、掏箱费、装车费、回空费。

二、换单：

1、货代在指定船代或船公司确认该船到港时间、地点，如需转船，必须确认二程船名。

2、凭带背书的正本提单（如果电报放货，可带电报放货的传真件与保函）去船公司或船代换取提货单（小提单）。

注：“背书正本提单”两种形式：

A.提单上收货人栏显示“订舱人”，则由发货人背书；

B.提单上收货人栏显示真正的收货人，则需收货人背书。

三、报检：

检验检疫局根据“商品编码”中的监管条件，确认此票货是否要做商检。

四、报关（清关）：

1、外贸公司负责清关

2、报关资料包括：带背书正本提单/电放副本、装箱单、发票、合同、小提单

3、海关：A.通关时间：一个工作日以内 B.特殊货物：二到三个工作日 C.查验：

a.技术查验：依据单据以及具体货物决定是否查验；

b.随机查验：海关放行科放行后，电脑自行抽查。

五、办理货物交接单

1、货代凭带背书的正本提单（电放放货的传真件和保函）去船公司或船代的箱管部办理货物交接单。

2、货物交接单：它是集装箱进出港区、场站时，回箱人、运箱人与箱管人或其代理之间交换集装箱及其他机械设备的凭证，并有管箱人发放集装箱凭证的功能。它分进场和出场两种，交换手续均在码头堆场大门口办理。

注：拼箱货（CFS条款交货），凭船代业务部进口科的通知单到箱管部交纳进口单证费，然后可凭“小提单”和分单到码头直接提取货物，无须办理设备交接单。

六、提箱：广州南沙塑胶颗粒报关，南沙港再生颗粒报关，再生料报关